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广播电视台
广东省青年联合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团粤联发〔2020〕15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
创业大赛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
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教育局、科技局（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障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金融工作局、电视台、青联、学联，各高等学校团委：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工作部署，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团省委决定联合有关单位共同举办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为广大青年创新创业搭建展示交流、资源对接、项目孵化等平台，引导各行各业青年积极投身“双创”大潮。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新引领未来·创业成就梦想

二、大赛时间

2020年5月至9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广东省广播电视台、广东省青年联合会、广东省学生联合会、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中心、共青团广州市黄埔区委员会

协办单位：碧桂园集团、广东青年创业就业联合会、广东省

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广东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广东省青年商会、广东青年发展现代农业促进会、广州市黄埔区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联盟

大赛设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和评审委员会。

组委会职责：负责大赛的总体设计、统筹规划和沟通协调等事宜，由主办单位的负责同志组成。

组委会办公室职责：负责大赛的组织筹备工作以及落实大赛的具体工作事务，设在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中心。

评审委员会职责：负责对参赛项目进行评选审核，以及提供信息咨询、创业指导和创业扶持等服务，由知名企业家、金融及风险投资行业专业人士、青年创业导师及相关行业专家学者组成。

四、赛程安排

大赛分商工组、农业农村组两组竞赛，分设香港、澳门地区选拔赛（具体赛制安排详见附件1）。

（一）商工组

商工组竞赛包含创新类、初创类、成长类三类竞赛及青创训练营、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交流营、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发展研讨会、靠“埔”创客训练营等相关活动。商工组竞赛设在广州市黄埔区，同时在香港和澳门分别设地区选拔赛。

参赛项目重点关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包括但不限于智能监测与应急管理、新型安全防护、快速诊断检测、药物与设备研发

等)、公共卫生安全、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先进制造、新材料、绿色低碳、工业互联网、数字经济、海洋经济、现代服务业、移动互联网技术及应用开发等相关产业。本届大赛将对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创新项目给予重点倾斜。

(二) 农业农村组

农业农村组竞赛包含创新类、初创类、成长类三类竞赛及青创训练营、“青农优品”评选、“青农优品”推介会等活动。农业农村组竞赛设在广州市黄埔区。

参赛项目重点关注参与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现代农业、特色农业、农村电商、休闲农业、森林康养、农业社会化服务等产业。本届大赛将对脱贫攻坚成效明显的项目给予重点倾斜。

五、参赛条件

(一) 参赛者

1. 参赛人员可个人申报，也可团队申报。
2. 以2020年6月30日作为划分年龄的界限。
3. 年龄不超过35周岁的中国公民，均可以个人名义申报参赛项目。
4. 凡团队申报的项目，团队主要负责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含)，且团队平均年龄原则上不超过30周岁(含)。以企业为单位申报的项目第一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且所占股份不低于30%(含)。创新类第一申报人须为项目主要负责人。

（二）参赛项目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
2. 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3. 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
4. 掌握具有较大投资价值的独特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

（三）报名方式

1. 参赛者须通过大赛专门报名页面中青创网（网址：www.zgqingchuang.com）进行报名。

2. 粤港澳大湾区地市应举办“创青春”市级竞赛，鼓励其余地市结合地方其他同类赛事举办相应青年组别竞赛，为青年创新创业搭建展示交流和资源对接平台，广泛联系和培育优秀青年创新创业项目，并通过中青创网向省赛推荐市赛获奖项目。

地区赛可采用整体赛制，并在竞赛结束后两周内向省赛报送市级赛举办情况（详见附件2），对特色鲜明、举措有效、社会影响力广的地市竞赛，可申请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项目资助，并通过广东共青团、广东创业等省级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报道。各地市应将本地相关创新创业比赛获得优胜奖以上的项目推报至省赛，推报项目数量不少于分配名额。（具体分配名额详见附件3）

（四）项目分组

按参赛项目所处的创新创业阶段及企业的创办年限（以工商

登记为准), 设创新类、初创类、成长类三类竞赛, 企业创办年限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界限进行划分。

1. 创新类申报规则。面向研发团队创新项目或企事业单位培育孵化的创新项目, 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已研发成型, 具有成熟的商业计划, 但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申报参赛须提交商业计划书、市场调研报告, 有清晰的发展模式和可靠的数据支持。

2. 初创类申报规则。工商登记注册时间不超过 2 年(含), 尚未接受过投资或仅接受过早期投资(种子基金或 A 轮天使投资)的企业创新创业项目。申报参赛须提交营业执照、专利产品或技术认定证书等相关证件复印件, 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 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

3. 成长类申报规则。工商登记注册时间在 2 至 5 年(含)之间, 尚未接受过投资或仅接受过早期投资(种子基金或 A 轮天使投资)企业创新创业项目。申报参赛须提交营业执照、专利产品或技术认定证书等相关证件复印件, 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 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

4. “青农优品”评选活动申报规则。针对参赛项目农产品品牌进行评选。要求经营主体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在广东省境内注册的涉农企事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 品牌注册不超过 5 年; 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并有一定成效; 参评产品三年内无重大质量事故, 三年内无抽检不合格现象, 产品质量管理

实现可追溯；参评产品有较好的地方特色；产品原材料来源于广东省内；鼓励返乡、下乡创业青年申报。

六、竞赛激励

(一) 入围复赛的项目均颁发“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证书。

(二) 决赛获奖项目

1. 商工组：创新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该类别不设奖金。初创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奖金10万元人民币；二等奖3名，奖金各5万元人民币；三等奖5名，奖金各2万元人民币。成长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奖金15万元人民币；二等奖3名，奖金各8万元人民币；三等奖5名，奖金各3万元人民币，所有奖金均为税前金额。对于落户黄埔区的项目，将按照相关政策给予扶持和配套奖励。

2. 农业农村组：创新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该类别不设奖金。初创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奖金8万元人民币；二等奖2名，奖金各4万元人民币；三等奖2名，奖金各2万元人民币。成长类将评选出一等奖1名，奖金13万元人民币；二等奖2名，奖金各6万元人民币；三等奖2名，奖金各4万元人民币。“青农优品”10个，奖金各2万元人民币。所有奖金均为税前金额。对于落户黄埔区的项目，将给予相关政策扶持及配套奖励。

3. 大赛部分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第七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4. 优秀组织奖。对积极参与大赛并作出重要贡献的合作机构、积极组织市级竞赛并选送优秀创业项目参加省赛的地市，颁发优秀组织奖。

七、创业扶持

凡是报名参赛的创业项目，符合有关条件的，可优先享受以下创业扶持政策或服务：

(一)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整合国家级、省级青年创新创业示范园区以及创业服务机构等资源，为参赛项目提供优惠的创业扶持政策和优质的创业孵化服务；举办广东青创训练营，为参赛选手提供全方位创业辅导、培训以及智力支持；通过“中国青年创板”和团属新媒体平台，助力参赛选手线上宣传、对接，线下路演、展示和融资对接；吸收优胜项目负责人加入广东青年创客联盟，进行跟踪培养。

(二) 广东省教育厅：会同有关部门，共同做好青年教师的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扶持，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加强高校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为青年创业者提供专门指导和服务。

(三)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推荐参赛团队和企业与创业投资机构对接；给予参赛团队和企业创新政策、科技融资、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培训；为参赛团队落户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提供

支持。

(四)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支持参赛团队和企业申请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和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积极引导和支持港澳参赛者入驻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推荐参加广东省初创企业经营者素质提升培训；符合条件的可申请人社部门各项创业扶持政策。

(五)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鼓励返乡农村能人、农村青年、农民工、退伍军人、大中专毕业生等青年参加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享受新型职业农民扶持政策；推荐获奖农产品加入名特优新农产品行列；支持“青农优品”获奖品牌到省农博会等进行展示推广。

(六)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参赛项目提供优质的专利信息服务，依托知识产权交易平台提供专利展示及交易服务；搭建参赛团队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对接合作平台，引导服务机构为参赛项目提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等服务；完善维权援助机制，为参赛选手提供合法权益保障和创新激励。

(七) 广东省广播电视台：在省属媒体宣传推广大赛，宣传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和典型事迹。

(八)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引入资本市场平台对接服务大赛优秀项目和初创企业，利用股权、债权等资本市场产品为青年创新创业拓宽融资渠道，为创新创业项目提供孵化培育、规范辅导、登记托管、挂牌展示、投融资对接等综合金融服务，

促进创新创业项目的市场化、资本化、产业化发展，提升青年创新创业成功率。

(十) 黄埔区人民政府：为参赛团队落户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各国家级、省级青年创新创业示范园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提供支持；对符合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政策要求的参赛团队及项目优先给予创业扶持，优秀项目同时推介给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基金；完善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联盟平台，为参赛团队提供孵化培育、资源对接、政策兑现等综合服务；依托“青年之家”阵地，打造“靠埔创客”训练营，为参赛团队提供智力支持。

八、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大赛是服务脱贫攻坚和科技创新战略，深入推进双创并带动就业的重要举措，也是提升青年创新创业能力，展示青年创新创业成果，弘扬创新创业精神的重要载体。各地要高度重视，及时成立大赛统筹小组，制定大赛落实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共同抓好大赛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 精心组织，密切配合。各地要统筹办好市级竞赛，积极宣传发动本地的创新创业青年踊跃报名参赛。有条件的地市可邀请具有创业经验和理论的企业家或专家学者，对报名参赛的创业青年提供创业跟踪辅导等服务，同时要加强与大赛组委会的沟通，及时做好推报汇总等工作。

(三)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地要认真做好大赛宣传工

作。运用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以及各类新媒体，借助国内知名创业平台资源优势，发布赛事资讯，推介优质项目和创业团队。及时关注本地区创业青年的报名和比赛情况，有条件的地市可对进入复赛、决赛的本地创业青年进行追踪报道，扩大大赛的社会影响力，促进更多的青年创新创业。

九、其他事项

对于不符合参赛资格或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刻取消其参赛资格。参赛项目必须保证拥有参赛项目版权、经营合法，若因此产生纠纷，大赛组委会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参赛人必须全程参与大赛的各个环节，中途不得换人或顶替，否则取消资格。

- 附件：1. 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大赛赛制
2. 市级赛举办情况表
3. 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地市推报项目名称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李晟、纪圣军

联系电话：020—37651600、87185703

联系邮箱：gdqncy@163.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一号大院

微信公众号：广东创业 (gdcy168)

大赛官网：中青创网 www.zgqingchuang.com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广播电视台



广东省青年联合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5月21日

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 创新创业大赛赛制

大赛分启动、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国赛六个阶段进行。竞赛设在广州市黄埔区。

一、启动（5月上旬）

拟在5月上旬邀请各主办、承办、协办、支持单位等代表参加大赛线上启动仪式。

二、市赛及省赛报名（5月—6月）

（一）粤港澳大湾区地市应举办“创青春”市级竞赛，鼓励其余地市结合地方其他同类赛事举办相应青年组别竞赛，并通过中青创网向省赛推荐获奖项目。地市赛可采用整体赛制，项目类型可结合地方产业实际有所侧重，如珠三角地市可侧重商工类，粤东西北地市可侧重农业农村类。各地市应在市赛结束后向省赛组委会办公室报送市赛情况（详见附件3），并推荐优胜奖以上的项目推报至省赛，推报项目数量不少于分配名额。（具体分配名额详见附件2）

（二）各地、各高校要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优秀创业青年报名参赛。鼓励各地市、省内创投机构、孵化器、科技园区、行业

协会等创新创业相关的企事业单位积极推荐优质项目。

(三) 参赛者须通过大赛专门报名页面进行报名。网址：www.zgqingchuang.com，创业项目信息将自动导入“中国青创板”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的项目库，择优展示。该平台汇集大批创业青年、创业导师、全省各地创业孵化器，以及全国知名投资机构和投资人，凡上板项目将免费享受线上线下宣传、展示和项目融资对接服务。

三、初赛（7月初）

初赛采取资料审核的方式进行，由评审委员会对参赛的创业项目书面材料进行审核评选，通过初筛、初赛两个环节选择优秀项目进入复赛，并给参赛团队反馈评审意见。

初赛前对项目进行初步筛选，将报名信息不完整、内容简单、创新性不足的项目进行排除。按实际项目数量情况邀请评委对项目进行书面评审。初赛评审安排在黄埔区（具体待定）。评委根据大赛文件的评分标准对各项目进行打分，评选分2轮进行，第1轮评选结束后，各组间进行项目交换（第一组看第二组项目，第二组看第三组项目，以此类推），进入第2轮评选，评审结束后综合两轮的分数选出晋级复赛项目。

“青农优品”评选：按实际项目数量情况邀请评委对项目进行书面评审。评委根据大赛文件的评分表对各项目进行打分，选出入围复赛项目20名。

四、复赛（8月初）

(一) 选手培训。在复赛阶段举办广东青创训练营，邀请资深创业导师为入围复赛的创业项目负责人开展专题创业培训，为参赛项目提供针对性辅导，进一步提升选手的能力素养。培训内容包括：商业模式的梳理、团队的组建与管理、公司运营、项目路演的注意事项等。

(二) 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交流营。复赛期间，组织晋级“创青春”大赛复赛的港澳项目成员及其他港澳创业青年代表参加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交流营。通过团队建设培养、创业导师面对面、案例交互式教学、投融资对接会、创新创业设施考察、思维碰撞等丰富的形式，使得港澳创业青年更好地了解内地创业和投资的软环境，为两地创业青年提供创新、学习、交流、实践的平台，促进粤港澳三地创新创业青年人才的合作交流。

(三) 复赛路演。培训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对入围复赛的项目负责人进行路演打分，评选出43个创业项目（商工组创新类9个、初创类9个、成长类9个、农业农村组创新类6个、初创类5个、成长类5个）晋级决赛，及10个“青农优品”。

(四) 开展项目推介会。复赛面试答辩期间，组织无答辩任务的参赛团队到相关创业园区参观并开展项目路演活动，与相关创业服务机构交流，与黄埔区招商部门、创投机构及园区对接，促进创业项目成果转化。

五、决赛（9月初）

(一) 创业导师“一对一”辅导。组委会将为晋级决赛的创业团队分别配备一名创业导师，提供全方位的创业辅导、路演实训等培训，提升创业团队的整体能力。

(二) 展示答辩。决赛采取展示答辩的形式进行。由参赛团队通过PPT或VCR演示、项目陈述、回答评委提问等，对创业项目进行全方位介绍。评审团根据其展示和现场答辩的情况，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三) 评选结果。本次大赛将产生一等奖6名（商工组每类各1个，农业农村组每类各1个）、二等奖15名（商工组每类各3个，农业农村组每类各2个）、三等奖22名（商工组每类各5个，农业农村组创新类3个、初创类和成长类每类各2个）“青农优品”10个。

(四) 广东青年创客联盟会员大会。决赛期间召开广东青年创客联盟会员大会，增补联盟会员，商讨联盟发展规划等事宜。

六、国赛（10月）

(一) 集中培训。组织国赛选手进行赛前集中培训，针对国赛的赛事进行辅导。为每个参赛选手配备一名创业导师，具体辅导时间自行安排。

(二) 组织国赛选手分别前往黑龙江、江西参赛。

七、评分标准

(一) 创新类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所占比重
产品（服务）	此项主要考察：原创设计、视角独特、主题鲜明、商业价值、社会需求、技术含量、发展态势预测。	25%
团队	此项主要考察：创始团队完整性、互补性、资历背景及资源整合能力等。	30%
商业模式	此项主要考察：商业模式设计合理性及可行性。	15%
市场及竞争	此项主要考察：市场前景乐观，适于自主创业；市场描述；市场变化趋势及潜力；目标市场及客户定位；市场调查分析。	15%
计划书	简明扼要，描述准确，突出项目特点；材料详实，文字表达清楚；选题与创意紧密结合，新颖独特。	10%
其他	社会效益、带动就业能力等。	5%

(二) 初创类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所占比重
产品（服务）	此项主要考察：产品（服务）所针对的用户群是否合理、解决了用户的哪些问题、进入的时间点是否合适等。	25%
团队	此项主要考察：创始团队完整性、互补性、资历背景及资源整合能力等。	30%
商业模式	此项主要考察：商业模式设计合理性及可行性。	15%
市场及竞争	此项主要考察：市场容量、前瞻性、成长性、该项目的竞争壁垒、市场策略（计划）的可执行性及执行情况。	15%
运营状况	此项主要考察：该项目的运营策略及目前运营状况，包括财务数据、用户数据、客户情况等。	10%
其他	社会效益、带动就业能力、带动贫困地区脱贫致富等。	5%

(三) 成长类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所占比重
产品(服务)	此项主要考察:产品(服务)所针对的用户群是否合理、解决了用户的哪些问题、进入的时间点是否合适等。	20%
团队	此项主要考察:创始团队完整性、互补性、资历背景及资源整合能力等。	20%
商业模式	此项主要考察:商业模式设计合理性及可行性。	15%
市场及竞争	此项主要考察:市场容量、前瞻性、成长性、该项目的竞争壁垒、市场策略(计划)的可执行性及执行情况。	15%
运营状况	此项主要考察:该项目的运营策略及目前运营状况,包括财务数据、用户数据、客户情况等。	20%
其他	社会效益、带动就业能力、带动贫困地区脱贫致富等。	10%

(四) “青农优品”评分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所占比重
市场评价	品牌旗下产品有一定的生产规模;有一定的市场销售量;与省内同类品牌相比有一定的知名度。	30%
质量评价	品牌旗下农产品须获得无公害、绿色、有机认证中的任一认证;产品采用一定标准组织生产;消费者满意程度高。	30%
发展评价	此项主要考察农产品品牌长期持续稳定发展的能力:品牌有注册商标和明确的包装、标识;产品有固定的生产基地,批量生产两年以上;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品牌及其旗下产品有一定的创新性;产品生产技术有一定创新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0%
效益评价	有较好的地方特色;有一定的助农增收成效,在当地农业和农村经济中占有一定位置。	20%

市级赛举办情况表

地市名称	地区赛组织情况			青创网系统报名项目数	工作动态报送数量	资源对接情况					备注	
	市级是否开展大赛	市级赛举办时间	市级赛项目数量			是否帮助青年对接意向风投	获得意向风投的项目数量	获得意向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帮助青年获得银行授信	获得银行授信的项目数量		获得银行授信总额(万元)

填报人：

填报电话：

附件 3

第七届“创青春”广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暨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
创业大赛地市推报项目名额

序号	地市	商工组	农业农村组	青农优品	港澳项目
1	广州市	40	15	2	6
2	深圳市	40	10	2	6
3	珠海市	20	8	2	5
4	汕头市	13	8	5	—
5	佛山市	20	8	2	3
6	韶关市	11	10	5	—
7	河源市	11	10	5	—
8	梅州市	11	10	5	—
9	惠州市	15	8	3	2
10	汕尾市	11	8	2	—
11	东莞市	20	8	2	3
12	中山市	15	8	2	2
13	江门市	15	8	2	3
14	阳江市	13	10	2	—

序号	地市	商工组	农业农村组	青农优品	港澳项目
15	湛江市	13	10	3	—
16	茂名市	11	10	5	—
17	肇庆市	15	8	3	2
18	清远市	11	10	5	—
19	潮州市	11	8	2	—
20	揭阳市	11	8	2	—
21	云浮市	11	8	2	—

注：创新类项目珠三角地市推报不少于5个，粤东西北地市推报不少于3个，其他组别推报项目数量不少于分配名额，优质项目推报不受名额限

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印发

(共印100份)